姜庄镇体育总会选举办法

（草案）

一、参照《高密市体育总会选举办法》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。

二、本次会议选举姜庄镇体育总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和主席、常务副主席、副主席、秘书长。

三、本会大会应在实到会员超过全体会员的2/3以上时方能召开。

四、本会筹备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，经过充分酝酿，确定了理事候选人17名，主席候选人1名、常务副主席候选人1名、副主席候选人1名、秘书长候选人1名，并报镇党委政府和市体育局同意。

五、本会理事和主席、常务副主席、副主席、秘书长候选人提交本会第一届会员大会进行选举，大会须有2/3以上会员出席方能召开，采用等额选举和举手表决的方式进行，与会会员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能当选。

六、选举采取一人一票制，因事、因病缺席不能到会的会员，不参加选举。

七、选举结束后，当场公布表决结果。

八、本选举办法经姜庄镇体育总会一届一次会员大会表决通过后执行。